证券代码:002047　　证券简称:宝鹰股份　　公告编号:2020-062
债券代码:112545　　债券简称:17宝鹰01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发生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公司债券上市规则(2015年修订)》《公司债券临时报告信息披露格式指引》的相关规定,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本公司”)就公司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及董事长发生变动的情况予以披露,具体情况如下:

一、公司董事变动的基本情况

(一)公司原董事长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原董事长的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如下表:

姓名	原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原因
古少波	董事长	是	董事会换届

(二)公司原董事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原董事的任职情况及变动原因如下表:

姓名	原职务	是否发生变动	变动原因
古少波	董事	否	–
于泳波	董事	否	–
古朴	董事	是	董事会换届
钟志刚	董事	是	董事会换届
高刚	独立董事	是	董事会换届
刘小清	独立董事	是	董事会换届
李昇平	独立董事	是	董事会换届

(三)公司董事任职变动相关决定情况、新任董事聘任安排及基本情况

1、公司董事任职变动相关决定情况及聘任安排

公司于2020年6月3日披露了《2020年度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及《第七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公告》,公司第七届董事会新任董事、董事长安排如下表:

姓名	职务	任职起止日期	持有公司股份数
李文基	董事长	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	–
古少波	副董事长、总经理	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	直接持有公司股份4,347,555股,通过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700,000股
于泳波	董事、副总经理	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	通过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公司股份500,000股
蔡文	董事	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	–
陆先念	董事	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	–
黄黎黎	董事	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	–
鄢国祥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	–
黄亚英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	–
刘雪生	独立董事	2020年6月2日至2023年6月1日	–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现任董事、董事长持有本公司股权情况详见上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现任董事、董事长未持有本公司债券。

2、公司新任董事基本情况

李文基先生:1974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中共党员。曾任深圳奥康德石油贸易集团公司办公室副主任、董事会秘书,深圳商业储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市康乐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奥尼卡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市和福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总经理,深圳前海农产品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深圳市海吉星置地有限公司董事长、总经理等职务。现任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党委书记、董事长,珠海机场集团公司董事长,珠海市珠港机场管理有限公司副董事长,公司董事长。

古少波先生:197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工商管理硕士,高级经济师、高级工程师,中共党员。曾先后在教育战线任教、中国人民解放军某部队服役和公安机关工作学习;曾任普宁市公安局民警、副所长、所长、党支部书记等职务,深圳市公安局交通警察局民警、副大队长职务,公司董事长兼总经理。现任公司副董事长兼总经理,中共深圳宝鹰建设集团委员会党委书记,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长,深圳市宝鹰智慧城市科技发展有限公司董事兼总经理;南山区政协第五届政协委员,中共深圳装饰行业委员会党委副书记,中国建筑装饰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建筑业协会副会长,广东省建筑装饰材料行业协会副会长,广东省企业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商业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企业(家)联合会副会长,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常务副会长,深圳市装饰行业协会专家库专家。

于泳波先生:197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学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深圳市龙岗区人民法院民庭书记员、正科级审判员兼机关服务中心主任,深圳市龙岗区平湖街道党工委委员、执法队队长,深圳市龙岗区委(府)办副主任、区信访局局长,深圳市龙岗区龙城街道党工委副书记、维稳综治办主任,深圳市龙岗区社会工作委员会副主任(正处),深圳市龙岗区政协办公室主任、区四届政协委员、常委,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现任公司董事兼副总经理,深圳市宝鹰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总裁,深圳市人民检察院人民监督员,深圳市龙岗区政协提案工作学会会长,龙岗区新的社会阶层人士联合会常务副会长。

蔡文先生:1968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高级会计师职称,中共党员。曾任兵器工业部国营山川机械厂财务处会计,珠海机场集团公司财务部财务管理科副科长、经营中心财务科科长,珠海空港食品有限公司财务总监,珠海市国有资产经营管理局和珠海市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派驻企业财务总监,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总会计师。现任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珠海航空有限公司董事,珠海机场集团公司副总裁,珠海市珠港机场管理有限公司监事,珠海京投实业有限公司董事,公司董事。

陆先念先生:1981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文学硕士研究生,中共党员。曾任珠海新闻网新闻版块主编,《广州日报》珠三角新闻中心记者,珠海十字门中央商务区建设控股有限公司市场推广部高级主管, 珠海华发集团有限公司品牌管理部高级主管,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高级文秘主管、党群监察部副主任。现任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综合事务部副主任,公司董事。

黄黎黎女士:1990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法律硕士,中级经济师,中共党员。曾任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法务专员、法律业务经理。现任珠海航空城发展集团有限公司资产经营部副总监,公司董事。

鄢国祥先生:1966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注册会计师。曾任深圳兴粤会计师事务所审计经理,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天健会计师事务所高级经理,崇义章源钨业股份有限公司总经理助理,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合伙人,深圳市君行信息咨询公司总经理,木林森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华塑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士辰咨询服务有限责任公司执行董事,伊戈尔电器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天威视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中国生物技术科技服务公司独立董事,珠海展辰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中软易通科技有限公司监事,江西财经大学会计学院客座教授。

黄亚英先生:1962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吉林大学法学专业学士,中国政法大学法学硕士,中共党员。1988年至2003年曾任职于西北政法大学,先后担任讲师、副教授、教授。2003年9月至今任职深圳大学教授,其中2006年至2009年担任深圳大学法学院副院长,2009年7月至2019年担任深圳大学法学院院长,深圳大学学位评定委员会委员。现任公司独立董事,大族激光科技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通产丽星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方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大学教授,广东北源律师事务所兼职律师。

刘雪生先生:1963年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高级会计师、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曾任华侨城集团经理、会计师、子公司副总经理。现任公司独立董事,深圳市注册会计师协会秘书长,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理事,广东省注册会计师协会常务理事,深圳市会计学会副会长,深圳市计量质量检测研究院理事,深圳大学校外硕士导师,兼任佳兆业集团控股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平安基金管理公司独立董事。

二、公司董事变动的影响分析

本次董事、董事长变更为本公司按照《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规定,董事会任期届满而进行的董事更换。本次董事变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管理、生产经营及偿债能力产生影响。本次董事变更后,本公司治理结构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特此公告。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6月4日

证券代码:002790　　证券简称:瑞尔特　　公告编号:2020-050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5月14日召开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批准公司及其子公司拟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25,000万元和自有资金最高额度不超过20,0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单个投资产品的期限不得超过12个月。公司及其子公司除将以通知存款、协议存款、定期存款或结构性存款等方式存放以备随时使用(金额和期限由公司视情况而定)外,还可以选择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短期(不超过12个月)银行或其他金融机构的保本型理财产品且产品发行主体能提供保本承诺。公司及其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实施期限自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内有效。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在额度范围内行使该项投资决策权并签署相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的投资产品发行主体、明确理财金额、选择理财产品品种、签署合同等,同时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实施相关事宜。

《关于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34)于2020年4月21日发布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网站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并同时刊登公告于中国证监会指定信息披露报刊《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

一、本次公司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现金管理到期情况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厦门水滴投资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3-05	2020-06-03	3.68%	226,849.32	自有资金

(二)本次现金管理基本情况

根据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水滴投资有限公司近日与下述银行签订协议,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2,500万元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委托方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资金来源
厦门水滴投资有限公司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6-03	2020-12-03	1.8%~3.0725%	自有资金

二、现金管理的风险及其控制措施

(一)产品主要风险:

1、市场风险:本存款产品到期收益取决于衍生结构挂钩标的的价格变化,可能受国际、国内市场汇率、利率、实体信用情况等多种因素影响,到期获得的实际收益可能低于其预期收益目标。

2、流动性风险:本存款产品存续期限内,除产品协议明确规定的可提前支取的情况之外,不可提前支取或终止本产品,可能导致在产品存续期内有流动性需求时不能够使用本产品的资金。

3、提前终止风险:本存款产品受托方有权根据市场状况、自身情况提前终止该产品,可能面临提前终止时的再投资风险。

4、法律与政策风险:本存款产品是针对当前政策法规设计,相关政策法规变化将可能对本存款产品的运作产生影响。

5、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由于地震、火灾、战争、非受托方引起或能控制的计算机系统、通讯系统、互联网系统、电力系统故障等不可抗力导致的交易中断、延误等风险及损失,受托方不承担责任,但受托方应采取必要的补救措施以减小不可抗力造成的损失。

(二)风险控制措施

1、选择的产品安全性高、流动性好并且提供保本承诺;

2、公司将实时分析和跟踪产品的净值变动情况,如评估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的风险因素,将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内审部负责对产品进行全面检查,并根据谨慎性原则,合理地预计各项投资可能的风险与收益,向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定期报告。

三、对公司经营的影响

公司及全资子公司厦门水滴投资有限公司坚持规范运作,保值增值、防范风险,在保证正常经营的情况下,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会影响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同时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四、审批程序

公司全资子公司厦门水滴投资有限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已经2020年5月14日召开的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审批通过。

五、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序号	受托方	产品名称	关联关系	金额(人民币:元)	产品类型	起始日	到期日	预期年化收益率	收益(人民币:元)	资金来源
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8-12-17	2019-06-17	3.75%	560,958.90	自有资金
2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对公结构性存款(新客专属)固定持有期JG4001期	无	75,000,000.00	保证收益型	2018-12-19	2019-06-17	4.25%	1,584,896.83	自有资金
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1-24	2019-07-23	3.85%	474,657.53	自有资金
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3,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5-21	2019-08-21	3.80%	1,369,685.75	闲置募集资金
5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7-23	2019-10-23	3.80%	239,452.05	自有资金
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3,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8-21	2019-11-19	3.75%	1,322,260.27	闲置募集资金
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5-21	2019-11-21	3.85%	2,794,783.56	闲置募集资金
8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无	7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6-17	2019-12-15(遇节假日顺延)	3.85%	1,427,708.33	自有资金
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06-17	2019-12-17	3.85%	579,082.19	自有资金
1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3,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1-19	2020-02-17	3.7765%	1,331,604.24	闲置募集资金
11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17	2020-03-16	3.678%	272,071.23	自有资金
12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0-23	2020-04-20	3.173%	391,191.78	自有资金
13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1-21	2020-05-19	3.6360%	2,682,058.08	闲置募集资金
14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3-05	2020-06-03	3.68%	226,849.32	自有资金
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海沧支行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利多多公司JG1003期人民币对公结构性存款(180天)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19-12-17	2020-6-14	3.70%~3.80%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6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0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2-17	2020-08-14	3.65%~3.7295%	尚未到期	闲置募集资金
17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分行	结构性存款	无	30,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3-17	2020-09-10	3.65%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8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4-21	2020-09-18	3.30%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19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海沧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144,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5-21	2020-11-20	1.8%~3.113	尚未到期	闲置募集资金
20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厦门新港支行	结构性存款	无	25,000,000.00	保本浮动收益型	2020-06-03	2020-12-03	1.8%~3.072	尚未到期	自有资金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24,400万元,公司及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尚未到期金额为人民币10,500万元(含本次),未超过公司股东大会批准的对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及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授权投资额度。

六、备查文件

1、《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

2、公司全资子公司和银行签订的合同及其附件。

特此公告。

厦门瑞尔特卫浴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06月04日

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29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股东持股的基本情况

减持计划实施之前,嘉融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嘉融投资”)持有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畅联股份”或“公司”)股份15,963,133股,占公司总股本的4.33%。上述股份全部为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前已持有的股份,该部分股份已于 2018 年 9 月 13 日解除限售并上市流通。

●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情况

2020年6月4日,公司收到嘉融投资《关于减持股份结果的告知函》。在本次减持计划期间,嘉融投资未减持公司股份。截至2020年6月4日,嘉融投资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本次减持计划完成。

一、减持主体减持前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身份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当前持股股份来源
嘉融投资有限公司	5%以下股东	15,963,133	4.33%	IPO前取得:15,963,133股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二、减持计划的实施结果

(一)大股东因以下事项披露减持计划实施结果:

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

股东名称	减持数量(股)	减持比例	减持期间	减持方式	减持价格区间(元/股)	减持总金额(元)	减持完成情况	当前持股数量(股)	当前持股比例
嘉融投资有限公司	0	0%	2019/12/5~2020/6/4	集中竞价交易	0-0	0	已完成	15,963,133	4.33%

(二)本次实际减持情况与此前披露的减持计划、承诺是否一致√是 □否

(三)减持时间区间届满,是否未实施减持√未实施 □已实施

基于市场情况,嘉融投资在减持计划期间内未实施减持。

(四)实际减持是否未达到减持计划最低减持数量(比例)□未达到 √已达到

(五)是否提前终止减持计划□是 √否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6/5

证券代码:603648　　证券简称:畅联股份　　公告编号:2020-030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本次委托理财金额:6,00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6月3日至2020年7月28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4月2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授权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自有闲置资金进行投资理财,在决策有效期内该额度内可滚动使用。具体详见公司于2020年4月2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刊登的《关于授权使用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0-021)。

一、本次委托理财情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合理利用闲置自有资金,在不影响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保本型短期理财产品,以增加公司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较好的投资回报。

(二)资金来源

本次委托理财资金来源为公司自有资金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银行理财产品	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6,000.00	1.10%-3.50%	9.95-31.64	2020年6月3日至2020年7月28日	保本浮动收益	无	无	否

(四)风险控制措施

公司本着维护股东和公司利益的原则,将风险防范放在首位,对投资理财产品严格把关,谨慎决策。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6,000万元理财

公司使用闲置自有资金6,000万元购买了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的理财产品,具体情况如下:

① 结构性存款产品名称:建设银行结构性存款

② 产品类型:保本浮动收益

③ 认购金额:6,000万元

④ 合同签署日期:2020年6月3日

⑤ 产品到期日:2020年7月28日

⑥ 兑付安排:

付息安排:到期一次性支付,不计复利

本金兑付安排:到期后兑付本金

⑦ 产品预期收益率:年化1.10-3.50%

⑧ 是否要求履约担保:无

⑨ 理财业务管理费:不收取相关费用

⑩ 争议的解决:甲乙双方在本协议项下发生任何争执时,应首先本着友好合作的原则协商解决。如通过协商仍不能解决争执时,任何一方可向乙方所在地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二)风险控制分析

公司本次购买的是保本型产品,产品风险等级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保证公司本金的安全。

在上述投资理财产品期间内,公司财务部将与银行保持密切联系,及时分析和跟踪投资理财产品的进展情况,加强风险控制和监督,保障资金安全。

三、委托理财受托方情况

受托方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为已上市金融机构,与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之间无关联关系。

四、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近期财务状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3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1,966,380,636.23	1,958,541,520.31
负债总额	228,547,797.27	256,611,703.55
资产净额	1,730,690,891.20	1,694,701,157.19
项目	2020年1-3月	2019年1-12月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净额	41,665,598.01	184,547,341.88

公司坚持“规范运作、防范风险、谨慎投资、保值增值”的原则,在确保公司日常经营和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以闲置自有资金适度进行投资理财业务,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开展。通过进行适度的保本收益型的现金管理,能获得一定的投资效益,能进一步提升公司整体业绩水平,为公司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公司不存在负有大额负债同时购买大额理财产品的情形。

公司本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金额为6,000 万元, 占本年度第一季度末货币资金余额的23.51%,不会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造成较大影响。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公司将理财产品列示为“交易性金融资产”。

五、风险提示

(一)流动性风险

根据协议约定存款期限内,公司无权提前终止理财委托或赎回本金。

(二)法律法规及政策风险

本理财计划为以现有法律法规及政策为基础制定的,如国家宏观政策、金融政策等相关政策或现有法律发生变化,可能对建设银行或理财产品产生不确定性影响,进而对投资收益产生影响。

(三)不可抗力及意外事件风险

社会动乱、自然灾害、重大政治事件等不可抗力以及其他不可预见或避免的意外事件可能对理财计划的执行产生不定影响,导致投资本金或收益发生损失。

六、截止本公告日,在前述自有资金进行投资理财授权范围内,公司累计使用自有资金购买理财产品本金为4.42亿元。公司最近十二个月使用自有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如下:

序号	理财产品类型	实际投入金额(万元)	实际收回本金(万元)	实际收益(万元)	尚未收回本金金额(万元)
1	银行理财产品	4,200	4,200	38.22	–
2	银行理财产品	4,300	4,300	39.24	–
3	银行理财产品	9,000	9,000	84.14	–
4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5.59	–
5	银行理财产品	2,700	2,700	17.01	–
6	银行理财产品	2,800	2,800	17.03	–
7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1.00	–
8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7.26	–
9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4.05	–
10	银行理财产品	4,200	4,200	36.65	–
11	银行理财产品	6,800	6,800	62.90	–
12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72.80	–
13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6.58	–
14	银行理财产品	1,000	1,000	9.25	–
15	银行理财产品	4,300	4,300	39.13	–
16	银行理财产品	3,200	3,200	29.20	–
17	银行理财产品	4,000	4,000	33.91	–
18	银行理财产品	10,000	10,000	92.47	–
19	银行理财产品	7,500	7,500	69.38	–
20	银行理财产品	8,000	8,000	29.15	–
21	银行理财产品	500	500	1.53	–
22	银行理财产品	3,700	–		3,700
23	银行理财产品	12,000	–		12,000
24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		11,000
25	银行理财产品	11,000	–		11,000
26	银行理财产品	500	–		500
27	银行理财产品	6,000	–		6,000
合计		161,200	117,000	1,016.49	44,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万元)					44,200
最近12个月内单日最高投入金额/最近一年净资产(%)					26.08
最近12个月委托理财累计收益/最近一年净利润(%)					8.59
目前已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44,200
尚未使用的理财额度(万元)					5,800
总理财额度(万元)					50,000

特此公告。

上海畅联国际物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0年6月5日

证券代码:603357　　证券简称:设计总院　　公告编号:2020-025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进展的公告

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8,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年第535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6月4日-2020年8月28日

●(二) 委托理财受托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委托理财金额:人民币9,000万元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2年第535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委托理财期限:2020年6月4日-2020年12月18日

●履行的审议程序:2019年10月2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授权公司总经理在不超过人民币32,000万元(含32,000万元)的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闲置募集资金的现金管理,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一、本次委托理财概况

(一)委托理财目的

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不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前提下,公司暂时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增加股东和公司的投资收益。

(二)资金来源

1.资金来源的一般情况

本次委托理财的资金来源系公司闲置募集资金。

2.使用闲置募集资金委托理财的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7]1163号文)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8,120.00万股,每股发行价为10.44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47,728,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50,807,100.98元(不含税)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796,920,899.02元。上述资金到位情况经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会验字[2017]4846号《验资报告》验证。公司对募集资金采取了专户存储。

截至2019年12月31日公司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32,071.17万元,扣除累计已使用募集资金后,募集资金余额为18,631.59万元。详见下表:

金额:万元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1)	累计投入金额(2)	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3)=(2)-(1)	投入进度(%)(4)=(2)/(1)
提高公司生产能力建设项目	33,588.20	7,601.01	-25,987.19	22.63
提高公司研发能力建设项目	19,928.62	2,623.75	-17,304.87	13.17
营销与服务网络建设项目	5,233.18	904.32	-4,328.86	17.28
补充流动资金	20,942.09	20,942.09	–	100.00
合计	79,692.09	32,071.17	-47,620.92	—

(三)委托理财产品的基本情况

序号	受托方名称	产品类型	产品名称	金额(万元)	预计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金额(万元)
1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2年第535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8000	1.54%或3.50%	28.35或64.44
2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银行理财产品	中国农业银行“汇利丰”20202年第5359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9000	1.82%或3.60%	87.96或173.98

序号	产品期限	收益类型	结构化安排	参考年化收益率	预计收益(万元)	是否构成关联交易
1	2020年06月4日-2020年8月28日(84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54%或3.50%	28.35或64.44	无
2	2020年06月4日-2020年12月18日(196天)	保本浮动收益型	无	1.82%或3.60%	87.96或173.98	无

(四)公司对委托理财相关风险的内部控制

1、公司建立理财风险防范机制,严格控制风险,各项理财以保证资金安全为前提,坚持保本原则,严禁购买非保本及高风险的金融理财产品。

2、公司年度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额度经公司董事会审议批准,授权公司总经理在授权额度内组织实施,授权生效日期为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

3、公司理财产品采取竞争性方式选取并分级审批,严格对理财业务风险进行把控。

4、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5、公司本次委托理财履行了评审和分级审批的程序,购买的产品为保本浮动收益的银行理财产品,该产品风险程度低,符合公司内部资金管理的要求。

二、本次委托理财的具体情况

(一)委托理财合同主要条款

1、甲方:安徽省交通规划设计研究总院股份有限公司

乙方: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合肥包河区支行

合同主要条款:

产品名称	“汇利丰”20202年第5357期对公定制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		
投资币种	人民币	客户预期净年化收益率	3.50%/年或 1.54%/年
产品风险评级	低风险	产品类型	保本浮动收益
产品期限	84 天	挂钩标的	欧元/美元汇率
认购开始日	2020年06月03日	认购结束日	2020年06月04日
产品起息日	2020年06月05日	产品到期日	2020年8月28日
认购额	机构:起点金额 1000 万元,按 10 万元递增。		
销售机构	中国农业银行及其授权分支机构。		
销售渠道	中国农业银行授权网点、网上银行		
产品认购规模	1.00 亿元人民币		
结构性存款资金	投资人认购本结构性存款产品资金净额。		
实际结构性存款天数	自本产品起息日(含)至产品到期日(不含)或提前终止日(不含)的自然天数。		
本金保证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中国农业银行为投资人提供到期本金担保,100%保障投资者本金安全。		
适用投资者	本结构性存款产品适合经中国农业银行风险承受能力评估,风险类型为保守型、谨慎型、稳健